

《倾城十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倾城十年》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1306

10位ISBN编号：7503941308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社：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叶倾城

页数：24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倾城十年》

前言

你现在看到的，是我的第多少本书？而我，已经写了十六年了。 我的第一篇文章，是一九九五年八月发表在《知音》上的，叫做《有痛的感觉，真好》，这标题是一个不太典型的“知音体”。

那之前，我一直喜欢“文学”——那时的我，知道什么是文学吗？我是那种最常见的文学少女，看琼瑶，看亦舒，看宋词，幻想自己兰心蕙质，永远在伤春悲愁，我也有好多本软面抄，写满“朦胧心事”。是，这一切，我都做过。 一九九四年，我结束了懒散而混乱的学生生涯，我开始在机关做公务员，已经有同事给我安排相亲，我完全可以做一个小公务员，然后迅速成为一个妻子、主妇、

母亲，而我继续做我的文学梦——做梦是件多么容易简略的事。 而为什么，我在那时候，开始了写？ 做文学梦的人，要多少有多少，大部分人就停留在这一步，甚至到现在，我也常常惊奇，是什么让我走出第一步？我是这么羞怯的女子，我害怕遭到拒绝，对我来说，被拒绝、被离弃，是需要巨大意志才能克服的痛楚。

我只能说：“这诱惑，太大太大了。”虽然我至今，也无法给这诱惑定名。 我在下班后，开始拼命地写，然后投稿，向本地的《长江日报》《武汉晚报》《知音》《爱情婚姻家庭》……妈妈给我从图书馆拿来行业报纸，比如《中华合作时报》或者《金融早报》，我就抄着上面的地址寄过去。

——要到后来，我才会知道，这样的自由投稿，绝大部分是不会被看到的。 我就这样写了一年，到我已经接近放弃的时候，我收到了《知音》一位编辑的电话，他约我去谈一下。我永远感谢他，永远记得他说的那句话：“有一天，你的稿费会比你的_工资高。”

如果没有那个电话，我还会继续写吗？ 如果那个电话晚来三个月或者半年，我还会继续写吗？ 我不知道答案，因为人生没有如果。 总之，一九九五年七月二十三日，我在下班的路上，买下了一本最新的《知音》，那时候，似乎报刊尚未完全告别火与铅，因为我记得我沾了一手的油墨。

那时候我的署名是“叶青”，是如何变成骄傲的“叶倾城”的，我已经有点儿想不起来了。 前三篇，都发表在《知音》上，然后是《人生与伴侣》《家庭之友》《武汉晚报》——如果篇幅足够，我大概可以把全中国的报刊全感谢一遍。 写作给我带来了什么？ 首先是：快乐。我这么喜欢说话的人，得到了渠道，可以自由地说，而且有人听。 还有：钱。 还有：一定的知名度。

还有：另外一种生活的可能性。 写作带走了什么？ 我不知道。 就像有一部电影《成为简》，写了简·奥斯汀成名之前一段失败的恋情，电影让人安慰，似乎她的痛楚有意义，这是她要“成为简”的一部分代价。但是，很多人，受了伤，也不曾成为简；还有很多人，不曾受伤，也成为简。

所以如果我生活中有所缺失，不见得是因为写。

《倾城十年》

内容概要

《倾城十年:比目思》内容简介：叶倾城说，她年轻时曾给爱情下过定义，而十余年后，她便觉爱情是无法定义的。这十多年的人生跋涉，她由年少至长成，在深深浅浅的爱里，熟悉了热爱与决绝、缠绵与解脱、幻灭与真实、囚禁与自由。她用文字描绘和打磨这纷繁而永回的尘世之爱，一刻也没有停止。《倾城十年:比目思》收集了叶倾城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一零年间所写爱情散文之精品，书中文字细腻、凉薄，贴近生活，富有哲理，堪称一份华丽而浸满智慧的爱情备忘录。

《倾城十年》

作者简介

叶倾城，作家，湖北作家协会会员，《读者》杂志签约作家。生于东北小城丹东，长于中南重镇武汉，长江水浣过发，也濯过足。以写作为一桩宿命、一份天赐的枷锁，宁愿背负这沉重，直至永远。著有《情感的第三条道路》《住在内衣里》《我的百合岁月》《爱或不爱都是事儿》等多部散文集，及《原配》《麒麟夜》等多部长篇小说。

《倾城十年》

书籍目录

自序
第一季
莲叶生时春恨生 红灯记 老来多健忘 黑雪绿爱情 你是谁 石灰雪 傻 从此萧郎是路人 惟一的理由 不是一般的笨 纸巾上的爱 空调综合症 那年的南国天空 最简单的语言 青椒情人 待到石榴成熟时 面包店外 没有耳环的耳环眼 花生瀑布 一杯柠檬茶的回忆 年轻的冰淇淋 最难吃的鱼香肉丝 瞬间集 一日三次，一次两片 最是少年青涩时 灰鸽之死
第二季
欲采蘋花不自由 盲婚 浸透一生的悔意 末班车 风雪夜归 天鹅之死 护堤的女子 碎心鱼 茉莉橘子 春日野餐篮 忆前尘 写在脸上的痛楚 不要脸要趁早 各自生活 爱的尸骸 花酿 忘记的姿势 岁月偷喝的酒 时间之葬 追汽车的人 隔世 秋恨 她和她的巧克力情人们 超市不是哭泣的好地方 一米线外 将牵裳 如果这都不算爱 以一种缺失的姿态 四月是最残酷的季节 月亮不见了 明月十六年 大风之约 卡拉K永远不会停 腹蛇青春 眼波才动被人猜 天人五衰 垢 腐烂 痛 从郎索双钏 卡桑德拉的眼泪 爱得像颗猕猴桃 她想她是海
第三季
绿叶成荫子满枝 寻找我恋爱过的地方 关于爱情的三种答案 但我的心灵寂寞了 爱情四则运算 我还能怎样地想起你 花自飘零水自流 你到底有多高 干燥花 好男人 给我一封信 寻找一块失落的拼图 最严厉的拒绝 我看天上所有的星 猜猜谁来付账单 相亲这样庸俗的事 惟一能控制的 我的俊冤家 薄情 身体的召引 失身记 琉璃碗陶瓷怨 变态的权利 我的七里香 苜蓿少年 是丑闻还是绯闻 男人花 保险丝情人 她只看自己想看的 对他说 她不是木兰 职业爱 幸福的人才 有资格说绝望 人人都住断腿谷 无才，才有德 爱的是我还是他 限量版青春
第四季
村桥原树似吾乡 如果下一个男人不比这个好 一罐可乐在天上飞 杀鸡杀鱼直至杀夫 别让我看到你的衣柜 和亲记 悬崖 老妖婆说话 无感 没装气囊的婚姻 查尔斯为啥娶了卡米拉 如果太阳愿意 婚姻舞 皇后的贞操 未嫁女儿先看婆 与足球争宠 神啊，赐我一堆好男人吧

她就要为他悬一盏灯，生生世世等他回来。有些事，他永远不会知道。这是分手的前夕，他的袋中有晚上十点的火车票，最后一次，与她徜徉在夜市的街头，他没有问，她为什么一定要买一盏红灯笼。是他对她说过的异地风俗：在他的故乡，每当有人外出，家人就会在廊下悬一盏红灯笼，日里夜里燃成一份等待，要那游子回来的时候，不会迷失方向。也许他已经忘了，可是从今夜起，她就要为他悬一盏灯，生生世世等他回来，等他，把传说等成一个真相。可是有些事，她也永远不会知道。之一：这是他年轻时来过的城市，物也非人也非，他觉出自己的一身风尘。年少爱情发生过的城市已不再是当年的模样，他今天的回来是不是一桩荒谬的事？这时，他抬头，看见一盏红灯。红过许多风雨的灯，仍然在闪烁。忽然之间，一些从来不曾被忘记过的事，又在时光里醒来，向他迎面袭来。灯影渐渐模糊，因为他已泪流满面。门里的人和门外的人，在门开后同时说：“你回来了。”“我回来了。”之二：火苗跳动着，终于燃起来了，她颤巍巍地从梯子上下来，捶捶酸软的腿。如果灯笼是镜，每天与它相看，它应该可以映出她日渐衰老的容颜。而那人始终没有回来。常常她问自己，他还会回来吗？后来她不问了，一切只是习惯，看着灯笼在风中摇曳不定如她的生命，也许他永远不会来了，她依然在看灯，可是也许马上就回来。之三：婚礼上，大家哄着要新郎交代恋爱经过。新郎看向新娘的眼光如此温柔，“开始我以为是幻觉，在这样车水马龙的地方，看到一盏何其古典的灯笼。然后我看见她，灯笼动动荡荡，细细的红光洒了她一身，她像方从宋词里走出来。我便知道，一生的爱情在这一刻来到了。”之四：箱里滚出一个油纸包，“啪”的一声打在地上。她慌忙拆开验看，里面有一盏红灯笼，颜色已褪得差不多了，像洗白一般，依稀记得是有一天逛夜市买的，买了也没用过。她轻轻一碰，灯笼“哗”地散了架，忍不住自己摇头，做女孩时就是喜欢买这些华而不实的东西。她出门时，顺手把它扔进垃圾站。之五：“可以问您一个问题吗？”他循声抬起头来，眼前的女孩一张婉丽的脸，盈盈的双眼清得像一泓水，仿佛似曾相识。虽然很累，他还是说：“尽管问。”“在你的小说《红灯记》中，情人远去，那女子为他点一盏红灯等他的故事，是真的吗？”他笑起来，“小说家言，不信也罢。”“哦，原来是小说。”女孩微微鞠躬，转身而去，连她的背影都是那么熟悉，他不由支额沉思，倏地醒觉，难道，难道会是……他茫然起立，人海如潮，将她淹没。今日，他终于懂得他，可是一切都已经太晚了。在他出世的时候，祖父当然已经老了，他生命中的祖父，不过是一个喜欢打麻将，练太极，浇花钓鱼，爱提当年勇的普通老人。而他也从来没有想过，会在十八岁的一个夏夜，与祖父的少年时光劈面相遇。那晚，是一位亲戚来报丧，祖父的一位表妹去世了。在所有人还没有来得及反应之前，祖父已经霍然站起，“死了？怎么会？怎么会？”蓦然觉得了自己的失态，旋身回房。家人尽皆偷笑。于是那夜，他便知道了，祖父与表妹青梅竹马的童年，情窦初开的年少，带着表妹私奔六个月的石破天惊。到最后，他们还是被找回，表妹被远嫁，祖父仍然不得不接受指腹的姻缘。而这些，都已经是六十年前的事了。来人是请祖父参加葬礼的。第二天早上，父亲想去和祖父商量的时候，祖父却已经练太极去了，房门洞开，桌上薄薄一张纸，上面墨色淡淡的五个字：“老来多健忘”。既然祖父已经淡忘，那又何必帮他想起，父亲便回绝了来人，从此家中不提此事。祖父过世的时候他已上大学，主修中文，大二时在图书馆里看《白居易全集》，正看得意兴索然。突然，仿佛惊雷般的一瞬，他看到了祖父当年写下的那句诗，而那句诗的全貌是：“老来多健忘，惟不忘相思。”他僵在当地：竟然会是如此。原来祖父一直记得，六十岁的烟尘岁月抵不过初恋女子的一抹笑容，让祖父在余生的每一寸光阴里深深铭记。而爱情究竟是什么，竟让八十岁的老人仍然在刹那动容，忘了时光的远走，只以为是红颜弹指老？应该是身为人父和家长的尊严让祖父不能明白表达自己的心意吧？当祖父写下那句诗的时候，他会是多么地希望他的子孙能够读懂，今日，他终于懂得，可是一切都已经太晚了。他只能，在心中一遍遍念着，“老来多健忘，惟不忘相思。”好像是，念给天上的祖父听。如果爱情是绿色的，只是因为爱情太少，经不起金钱的热度。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初冬的早晨，她推门进来，脸冻得红扑扑的，发丝上笼一层白，淡淡如烟——呵，是下雪了。他刚刚心中一动，那层雪转眼间已经融得无影无踪，而她濡湿晶莹的发，更是黑得不能再黑。这瞬间的变化给了他巨大的震撼，他脱口而出：“原来，雪是黑的。”这话，多么不通，而她听懂了，笑了，笑得很美。然后，便是那个深秋，黄昏的颜色像一杯放冷了的橙汁，正在大口大口地灌进他胃里去。他许久都没有作声，只有她的声音，断断续续的，最后一句是：“……就算是为了纪念我们的爱情吧。”一沓绿色的钞票，被一点点地，从幽暗处一直推进阳光里来。在透明

《倾城十年》

金色的夕阳里，那触目的绿刺痛了他的眼睛——原来，爱情是绿色的，他想。没有说出口，知道即使说了，她也不会懂。他后来再没爱过，可是还是结了婚，有什么不可以呢？如果雪可以是黑的，爱情可以是绿的，又有什么是不可以的呢？

又是冬天，他出差回来，一下火车便赶上了这座城市百年不遇的最大的一场雪。凌晨两点，站在大雪纷飞的站台上，风如碎石屑般劈头盖脸打来，世界仿佛变成了白色的荒漠，他的身体和心一起冻得疼起来。此时，他忽然听见有人喊他的名字，是他的妻子。他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因为雪，火车误点了七个小时，难道他的妻子，那个一直不曾被他爱过的瘦弱女子，会为了他，在这严寒天气里，等了七个小时？那踉跄向自己跑来的，的确是他的妻子吗？妻子脚下一软，滑倒在雪地里，他不由自主地冲上去，抱住了她。妻子浑身都是雪，脸和手冰一样冷，她的眼里却闪着光芒。而那雪啊，他滚烫的面颊贴近妻子发上厚厚的雪，是真的，真的，是白色的。他的泪水一滴滴落下来，妻子发上的雪一滴一滴化了。如果雪是黑的，只是因为雪太少，经不起人体的热度；如果爱情是绿色的，只是因为爱情太少，经不起金钱的热度。而雪，其实永远是白色的。就好像，爱情也永远是，他们此际在冰天雪地里的紧紧相拥。

《倾城十年》

编辑推荐

悠悠比目，缠绵相顾，颠倒思兮，难得倾诉，兰桂齐芳，龟龄鹤寿，抒我意兮，长伴君处。

《倾城十年》

精彩短评

1、翻开书，看见“倾城十年”这四个字，就如同被梦魇了一样，不忍释卷。不敢说这本书带给我震撼，只是刚好打动了我的心。细腻、柔软、缠绵缱绻这样的形容似乎不足以表达我的感情，只是在看到有一篇文章时，忍不住流下泪，那句白居易的诗“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看到自序时她说很庆幸有那么多人支持她包容她。我也很庆幸，我看见了它，它不一定是完美的，最感人的，最动情的，但是，至少此刻我看看着它，觉得很快乐与满足。

ps:书很好，纸很好，拿在手里感觉很好

2、很好非常好真的很好

3、我后悔太早看这本书，把爱情写得很平凡。

4、我曾经喜欢过许多人，可真正爱的，却没有

5、一本好书，很美观，倾城的文笔我一向都很喜欢

6、上班偷懒用==

7、一直有看叶倾城的文字，很喜欢

8、忠实于我爱的文字，忠实于我爱的作者。非常喜欢！

9、我爱着个作家 . . .

10、也罢，且罢

11、十年只在一瞬，经典才是永恒！

好书，好看！

12、先看看再说，只有单本，没有整套啊

13、叶倾城，真是绝了。。

14、读了一半了，突然想起来隔靴搔痒这个词

15、小学的时候，《原配》在新民晚报连载，那时超爱，后来满网络搜寻电子版，一点点地复制粘帖，再后来出了再版书，于是买了。现在读这本散文集，竟找不到当年的感觉了，那些文字，读起来竟很矫情。也只剩一句话还记得住：“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16、内容很丰富,可读性强.只是字体太小了,看着累眼.

17、早上骑车听倾听文字的声音，听到老来多健忘这篇，后去图书馆偏见看到这本书了。果然，这个嘛，听听广播就是了。。

18、读了3个小时。周日上午九点到十二点。在食堂里餐桌前做笔记，并等他吃饭。相遇，从来都不是偶然的事。在这句话在十年前，就已经看过了，也是叶倾城写得。不记得是不是这个故事了。

19、老了，欣赏不了这么矫情的文章了

20、好吧 我很喜欢这一套的封面 我是封面控。。

21、犹记得几句 老年多健忘 唯不忘相思 还有一句是从郎索双钗

22、封面漂亮 内容经典

23、内容还是不错的，是我喜欢的风格，读起来会觉得很舒服。但是，字体太小，建议眼睛不太好的朋友购买慎重。至于书的质量，纸张一般有点薄。。

24、妹妹推荐我看这本书，很好看

25、很喜欢叶倾城，文字平淡，道理深刻

26、这本书我想要很久了，因为另外两本有卖，这本书看过只想买一本做收藏，超级喜欢，大爱。。

。。

27、在学校的图书管里看见的，一个个的小故事，简短，温馨，却又不失哲理。

28、太作了-.-

29、很喜欢倾城的书，一个个的小故事令人深思

30、这本重在于爱情，所以没多大感。。

31、朋友千叮咛万叮嘱的一定要买这本书！

32、...

33、关于爱情，总是有许许多多的故事，各人眼中爱情到底是怎样的一回事，谁又说得清呢？

《倾城十年》

- 34、最早看到叶倾城的文字，是在花溪，那时候她还在写专栏，登时喜欢的一塌糊涂，后来花溪开始变成郭敬明伊能静等等写专栏，就再也不买了，也没什么感觉，直到工作之后偶然在新浪博客发现叶倾城，于是继续拜倒，从她博客的链接到这里买书，一气呵成，她不是大气的那种作家，可是心心念念的如我，很喜欢！
- 35、熟女可以看看，会心一笑
- 36、书不错，质量好，内容丰富
- 37、很好 质量，故事都不错
- 38、好
- 39、矫情到不行
- 40、这两天偷得闲来 看上那么一两个故事 有时候白天静下来的时候那些故事就会冒出来，满满的都是感动
- 41、充满着感性的哲理，是一本让人觉得感动的书。
- 42、刚购得，在读。
- 43、心情不好的时候看看，深有感触，不过还是希望大家阳光
- 44、单位图书馆里面的书，基本上书都不是很好，挑了一本，就是这本了.....
- 45、倾城的很多文字都早有读过。现在重读，还是感动。尽管每个故事里似乎都有肥皂剧的影子，但文字是真诚的，一直喜欢。
- 46、暂时没有太多感觉。小说是吧。那种味道还差一点才食味
- 47、纪念一下曾经看过的书。
- 48、2010-235
- 49、里面的小故事简短细腻而又感人
- 50、42，太矫情
- 51、倾城十年。
- 52、书的纸张质量很不错，是正版。慢慢的看
- 53、很喜欢叶倾城写的书，这本主要写爱情，很现实，很好看。
- 54、冲着书名买的，很打动人。
- 比目鸳鸯真可羡，一来一去看不见。
- 里面很多篇章名都富有诗意，特别适合爱好文学的人。
- 55、觉得有的地方有点做作
- 56、现在为毛又便宜了。。。很喜欢的一本书
- 57、额，，这本书没有耐着性子读完哎
- 58、和雪小禅比不知道谁烂得更多些.....
- 59、一本“意林”体的散文，更适合青葱岁月中的人读吧。
- 60、其实开始看叶的书是因为在读者上看到很感人的文章都是叶写的，看了叶的散文后，发现叶的散文中透露着淡淡的忧愁，人生中的情爱，都在她笔下诠释，但是我想我还不是这种文艺青年。还是喜欢看她写的故事。
- 61、六十岁的尘烟岁月，抵不过初恋女子的一抹笑容。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 62、刚刚收到，服务满意。
- 63、短篇虽然看起来不爽，不过确实经典。看到《碎心鱼》时确实很难过
- 64、时间。爱。逝。

《倾城十年》

精彩书评

- 1、写的最好的一篇当属自序《多少春》，为自己而文字找到了支点。一篇一篇的小短文组成了这样一本书。可惜，我已经长大。对这样的文字开始免疫了。或者，有时候真的需要，这些文字已无能为力。只有一篇，题目是《老来多健忘》，颇喜欢这句词。“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 2、很短的一篇文章，却让我看得心里波澜起伏，半晌无语。“六十岁的尘烟岁月抵不过初恋女子的一抹笑容，”原来爱从未走远，原来老人一直记得。说忘不曾忘，老人应该是希望自己的儿孙能够明白自己的心意吧，才会在纸上写下那五个字：老来多健忘。可当他们明白时，已然太迟了。“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 3、喜欢你给的那份感动。无从说起，和你的缘分，但是我知道，这缘既然是上天给的，我无从终结，只能顺应天意。你的文章脱俗清新，让我的心中充满爱意和感动。所以，我记住了你，叶倾城。

章节试读

1、《倾城十年》的笔记-第72页

《忆前尘》谁说夫妻日子越久会越相似？还是那相似其实早已开始，只有桃花才会开在春风里，骆驼才会懂得慕恋甘泉，而一样的鸟，才可以一起飞。
若你这般温柔地握住我的手，是因为我掌中所有茧的记忆，你都能懂。
相遇，从来不是偶然的事。这就是所谓，你有多优秀，就会遇见怎么样的人。

2、《倾城十年》的笔记-第8页

她从来没有想过，自己的爱情始于玫瑰，却终于眼泪。那段岁月越来越远，他在她生命中的印记却越来越深刻。

3、《倾城十年》的笔记-第80页

《爱的尸骸》祖母渐渐老了容颜，枯槁如木，她的等待，却坚如磐石。
他记住中的祖父，是一位慈祥到近乎温柔的老人，对他极其宝爱，也是他成长岁月里不可或缺的忘年交，教他近代史、做人、旧体诗，以长者的睿智宽容，安顿他暴烈的青春。

4、《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22页

骄傲如我，一定会觉得有荆棘在舌尖滚来滚去。

5、《倾城十年》的笔记-第84页

她以为分手，会在一带攀满常春藤的墙边，月亮是微湿的银钩，她微笑着颌首：“好，保重。”转身去，长风掀起她深烟灰红的大衣下摆，小蛮靴一步步，踏着苍凉。

她以为痛，会如虫咬噬大红缎锦，隐约黯淡而华美，她渐渐无言，清瘦，穿一条绕踝的缠绵碎花裙，抬头绽颜而笑，低头，一滴不为人知的泪莫入卡布其诺。

她以为救赎，会是一双温暖的手，沉默而有力，为她拭泪，抱她在胸口，那么紧，到近乎窒息的程度，耳侧是他的低语，再不会了，让任何人伤害你。

她以为重逢，会在红尘滚滚的盛世街头，或深秋湖畔，醉金灿碧的落叶铺满小径，抑或游人如织的泰姬陵里，骤然听见，永远不能忘的，他的声音……霎时间，石破天惊，云垂海立。

她想，到这个年纪，她终于懂得爱情不是小说，人生不是电影，而她全不轻愁哀怨，当她爱过，当她彻底忘怀。

痊愈，或者极其漫长痛楚，而且全无诗意，然而这才使真正的人生。

6、《倾城十年》的笔记-第38页

<原文开始>售货员善解人意地笑，“这是男孩子讨女朋友欢心时才会买的，居家过日子的人不必吃它。”

年少的爱，是一支冰淇淋吧？七彩多端，千姿百态，入口时一刹那的冷香与惊艳。却有谁能靠它居家过日子？梦中的缤纷岁月，抵不过凡俗日子的一饮一啄、柴米油盐。

《倾城十年》

她情不自禁地将手插入他的臂弯。/原文结束>

男友现在的浓浓爱意，最后也将是细水长流。

7、《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60页

圣经说：吃素菜彼此相爱，好过吃肥牛彼此相恨。

人生少有这么极端的境界，大部分都是：吃肥牛有时，吃素菜有时，与那人，相爱有时，相恨有时，跳舞有时，吵架有时，欢笑有时，悲伤有时.....如此，相携相挽走过。

8、《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3页

在呕吐的间隙，她喃喃地道：“从此萧郎是路人。”他问她：“你说什么？”又问旁人，“她说什么？”只有她知道。

从此萧郎是路人。《赠婢》唐·崔郊
公子王孙逐后尘，绿珠垂泪滴罗巾。
侯门一入深如海，从此萧郎是路人。

9、《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08页

《四月是最残酷的季节》日子如一把残缺的三弦，奏出的，全是暗哑怨曲。一抬头，王府井从没这么空旷过，此刻槐杨皆绿，暮春有香，生命原来天高地远。当初的掷地有声，现在这样轻这样细，如不存在的雪，在她心里浮浮沉沉，那些柔软的犹豫，是许多看不见的手，又一次羈住了她。她想自己是一把嘹亮的小号，注定锈在这一场浑浊的婚姻里。

10、《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5页

《青椒情人》他向来不说轻怜蜜爱的情话，也少有浪漫行径，只在举手投足间默默地关注。与他携手，她觉得自己像是一株生于幽幽池塘的睡莲，无比沉定与静美，却是如此.....乏味。是太安静的水会渐渐生青苔吧？第二年春天，有一个男孩捧着玫瑰出现在她楼下。微凉雨势里，玫瑰与男孩的眼光都是同样的如火如荼，将她柔软的心烧得疼痛而喜悦。

那份狂热与恣情越发反衬出他的平淡。她先是辗转，进而便怀疑了：他对她的爱，到底在哪里？她的百转千回他浑然不觉。

忽然间，长久以来她云朵一般彷徨顾盼的心，温柔凝聚，撒下春天的第一场雨。曾经希望爱如野火，漫天席卷，然而燃烧过后，终究只是灰烬；而真正滋润我们生命的，总是那涓涓细流，长流不止，让原上的青草，绿了一春又一春。

11、《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7页

《纸巾上的爱》

男孩给了他爱情，而他，却给了她安全感。“那卫生纸颜色灰蒙蒙的，纹理粗枝大叶，捏在手里，坚硬粗糙有如砂纸，一看就知道是那种自由市场上论斤称卖的。

她想起他为她拭泪时那淡淡茉莉清香的纸巾，柔软细腻而轻盈，仿佛他给她的日子：舒适的、温存的、清洁的。”她想起他的豪华私家车和那些与男孩在寒风凛冽的街头等末班车的深夜；他的健伍音响和男孩要经常拍一拍才会响的随身听；他送过的钻戒和男孩送过的玫瑰。

男孩给了她爱情，他却给了她一个女人一生中最为重要的东西：安全感。感情和生活品质，我也会趋向后。

他给她的不仅仅是金钱，还有真心的好。单是金钱或单是好我都不。二者若都俱全即使没有爱情至少也有感动。

《倾城十年》

其实年轻的时候并不害怕生活不甚忧渥，但是未来不会有人给予承诺。光有爱情的婚姻不能屹立，我真的需要安全感。

12、《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33页

《卡桑德拉的眼泪》日子像一方薄田，耕三锄停两锄，慢慢也整出一片蒲公英。他的嘴边，多了一道细长的纹，是岁月的刀劈斧凿。“我曾经以为爱情不重要，我忘了我是人，有人的情欲，我真的不是猪，吃睡长就可以过一生。”这是诅咒吗？不，这只是卡桑德拉的预言。卡桑德拉是希腊神话里蒙受诅咒的女子，有预言的能力，却不能改变未来发生的事，她将眼睁睁看着死亡、杀戮、痛苦一件件发生。而最凄凉的是，无论她怎么呼喊得声嘶力竭，都没有人相信她的预言，从来没有。

13、《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1页

《那年的南国天空》

他们最后的分手，是生命最惨烈的真相。每天深夜的电话里，她的呼吸近在耳畔，他却深深体会到空间的残忍与不可逾越。

14、《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29页

永远记住他是男人，是猫儿哪有不吃腥朋友或者爱人，都是自己挑的，自己挑来的伤害，是更加严峻。

15、《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32页

从郎索双钏，是一件多么妩媚的姿态，却与他永远无关了。机场的那一刹，是她最真情流露的刹那吧？有人说过，能够爱一个人到向他拿零用钱的程度，那是最严格的考验。他终于承认，这比骆驼穿针眼还难的考验，他没有通过。

16、《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0页

《傻》

如果分离对爱情是考验，我愿意给她时间。

我相信天理，相信善恶有报，因为我也是一个傻瓜，愿意给所爱的人时间，愿意忍受伤痛，而且相信爱情会带给任何人奇迹。

17、《倾城十年》的笔记-第96页

《她和她的巧克力情人们》浓烈的苦，焦灼的香，无可言说的甜。窗外，梧桐树干如绘墨。在所爱的人面前，有多卑微，在爱我的人面前，就有多残忍。

18、《倾城十年》的笔记-第67页

如果，我不曾向你说过一句又一句沉醉甜蜜的话，你还能不能懂得，我茂林深处一般的心田，那湖泊般清澈映落的心事？
如果，你眸中沉默的火我不曾遇见，当我在漆黑中徜徉，会不会知道，你始终在我的身边，一如日升月落，生生世世？
深冬极其潦草短促的黄昏时分，夜色萧萧而下

《倾城十年》

窗外的绿树上不知名的鸟啁啾得那样快乐，而老人的眼睛痛苦地痉挛着，融化琥珀般厚重浑浊的泪。握住一生不变的温柔，不染尘的约誓。

19、《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64页

她的心，怎么能够不凉，情，如何可以不薄？他越浅薄、懒惰、让人怒其不争，就越发证明她的眼光肤浅荒唐。

20、《倾城十年》的笔记-第6页

《黑雪绿爱情》如果雪是黑色的，只是因为雪太少，经不起人体的热度；如果爱情是绿色的，只是因为爱情太少，经不起金钱的热度。

21、《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7页

《待到石榴成熟时》他不再是那个爬树的野孩子，而她的发早已柔长地垂至腰际，淡红面颊仿佛五月盛开的石榴花。从此岁月叠嶂，醉后，她不知自己是谁的一夜芙蓉，醒来，也不知谁是她“半壁河山”。半生仿佛一阙不肯止息的秋千，不断地在最高处与最低处起落。他们面对面，坐在石榴树下的竹椅上，她的面前是几颗那样红、那样大的石榴，他的妻子温存地递一颗给她，掰开来，里面是一粒粒晶莹的心事。

22、《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3页

那一双傲岸自信的眼睛，却在看到她的刹那，如坚冰在阳光下绽裂，迸溅出春水初融的澄澈与温柔

23、《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45页

相思曾如双丝缎，是她袖口寒香，盈盈缠绵，却被婚姻只轻轻蹂躏，便成了破布拖把，尘满面，鬓如霜

24、《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页

《红灯记》

她就要为他悬一盏灯，生生世世等他回来。如果灯笼是镜，每天与它相看，它应该可以映出她日渐衰老的容颜。而那人始终没有回来。

看着灯笼在风中摇曳不定如她的生命，也许他永远不会来了。

婚礼上，大家哄着要新郎交代恋爱经过。新郎看向新娘的眼光如此温柔，“开始我以为是幻觉，在这样车水马龙的地方，看到一盏何其古典的灯笼。然后我看见她，灯笼动动荡荡，细细的红光洒了她一身，她像方从宋词里走出来。我便知道，一生的爱情在这一刻来到了。”

做女孩时就是喜欢买这些华而不实的东西。她出门，顺手把它扔进垃圾站。

25、《倾城十年》的笔记-第4页

《老来多健忘》

今日，他终于懂得他，可惜一切都已经太晚了。他生命中的祖父，不过是一个喜欢打麻将，练太极，

《倾城十年》

浇花钓鱼，爱提当年勇的普通老人。而他从来没有想过，会在十八岁的一个夏夜，与祖父的少年时光劈面相遇。那夜，他便知道，祖父与表妹青梅竹马的童年，情窦初开的少年，带着表妹私奔六个月的石破天惊。桌上薄薄一张纸，上面墨色淡淡的五个字：“老来多健忘。”

突然，仿佛惊雷般的一瞬，他看到了祖父当年写下的那句诗，那句诗的全貌是：“老来多健忘，惟不忘相思。”

原来祖父一直记得，六十岁的烟尘岁月抵不过初恋女子的一抹笑容，让祖父在余生的每一寸光阴里深深铭记。而爱情究竟是什么，竟让八十岁的老人在刹那间动容，忘了时光的远走，只以为是红颜弹指老？

26、《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页

《多少春》自序我是那种最常见的文学少女，看琼瑶，看亦舒，看宋词，幻想自己兰心蕙质，永远在伤春悲秋，我也有好多软面抄，写满“朦胧心事”。是，这一切，我都做过。

我永远感谢他，永远记得他说的那句话：“有一天，你的稿费会比你的工资高。”

写作给我带来了什么？

首先是：快乐。我这么喜欢说话的人，得到了渠道，可以自由地说，而且有人听。

还有：钱。

还有：一定的知名度。

还有：另外一种生活的可能性。

后来有一次，我走进人生的幽林，最痛楚的时候，是阅读给我以安慰。我不能看艰深的著作，因为痛令智昏，我的脑子不够用了。我就看随便某个杂志上的心灵鸡汤，忽然被一句话击中，掉下泪来。那一刻我明白了：只要我曾经安慰过一个人，我的写作就是有意义的。只要有一个人，曾经从我的写作里得到过益处，我就没有白写。

他和我一样，曾经有过梦想，并且一直为之努力。在极其靠近梦想的地方，他放弃了。他曾经说过一句话：“失之交臂也是一种缘分。”我想，他大概也于愿于足矣，因为他得到了他的缘分。

看到他，我想到了《昆虫记》里的蝉，“四年黑暗的苦工，一月日光中的享乐，这就是蝉的生活。”

人是非常卑微的，不是像蝉，就是像蝼蚁，辛辛苦苦坐在电脑前的我，也不过是工蜂。

而如果我为他叹息，那的确是因为，我知道：他曾经有过梦想。

就像我一样。

而我，决定沿着我梦想之路走下去。

虽然可能很艰难，从来不是《绿野仙踪》里面的幸福黄砖路，我但愿能够实现，如果不能够，我但愿我能说：“我尽力了。”

永不言弃。

永不言倦。

永不言辱。

永不言败。

27、《倾城十年》的笔记-第64页

婚姻之外，却多的是绯色记忆，红白玫瑰，如虹霓过影，倒映在他长河大川般的生命流年里。落日了，疲沓地拖着长长的余辉

不堪岁月已如书页轻轻翻过，世事一新，他重又回到心爱的书桌前，却不能是绿袖的五陵少年。他生活了几十年的家突然如原始森林般旷野陌生，失去她，他竟如孩子一样茫然。他一直以为自己是她的

《倾城十年》

天空，原来反而是她，以柔弱的双臂，为他撑起整片天空，容他在天幕下如野马自由地驰骋。只是，他的爱，来得太晚了，而此后余生，他都将是一条濒死的鱼。

28、《倾城十年》的笔记-第218页

有爱，就必定有疑虑，这是爱的折磨人处。

29、《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13页

我知道我是真心爱过，用全身心、用我的肺腑之间的热情，此刻才会痛得摧肝裂胆。温柔地相爱过，然后各自在人生行走。麦克阿瑟说：老兵不死，只是渐渐退隐。我想也是一样的：初恋不死，只是慢慢地，就在我们生命中消失了。

30、《倾城十年》的笔记-第52页

与婚姻有关有多少曾浓情蜜意的情侣，在婚后才措手不及地发现：原来那人鼾声如雷；原来那人老实背后的真相是懦弱无能；原来他许下的誓言和他捧来的玫瑰凋谢得一样快。其实白头到老所需要的，不就是：两个善良的人，两颗真诚的心，对婚姻的郑重态度，相处间的呵护与经营，还有，在相濡以沫中渐渐增长的情谊吗？

31、《倾城十年》的笔记-第9页

《石灰雪》他们初相遇，是漫天大雪，飞雪片片里她纤细的身影和伫立的样子，仿佛是童话里的冰雪公主，让他不由得心折。常常和她一起走到那条路上，渐渐，他们的头上都披上了一层白霜，仿佛是一对白头到老的爱侣。青春年少，说爱是一件容易的事，一旦度过这个阶段，时光就将一切带走，失去的永远失去，得到的，其实也没有得到。年轻，所以需要童话，所以相信童话。所谓长大，也就是面对真相吧。

32、《倾城十年》的笔记-第45页

《最是少年青涩时》自此上课无法专心，下课直扑窗边，只为等她缓缓自走廊那端经过，阳光无端端泼她一身金橙。
他的喜欢，琐细，隐秘，沉默。
他所有的心意，不过是一把徒劳的镰，来过又去，而原上，青草自离离。记忆是时间里渐酿的酒星空下操场旷漠如沙海来时陌上初薰，注释着他的少年时光，曾经多少青涩。谁没有过琐细，隐秘，沉默的青涩时光。最终都沉淀为记忆中的酒。

33、《倾城十年》的笔记-第83页

因为她不诱惑，也不受诱，如她在人生的盛宴里，不醉，也不劝人醉。她知道生命的甘味，在于浅尝辄止。

34、《倾城十年》的笔记-第143页

爱情就像玻璃对着阳光反射出来的光环，七彩缤纷，光华夺目，那一刹那是天上人间，奇迹般的美。可是太阳从来不走回头路，一生一世，只有一次机会阳光会照在你身上，让你看到这样的奇境，然后太阳就离开了。你手里剩下的就只是一块暗淡无光的普通玻璃

《倾城十年》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